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操作流程

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实行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先购后补、县级结算、直补到卡（户）。

**一、**购机者自主选机购机，购机后通过手机APP《河南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（2021-2026）》自主申请补贴，按提示提交身份证、购机发票等申请资料，其真实性、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和补贴机具产销企业负责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**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，要先行办理牌证照。**

1. 县级农机管理部门对购机者的补贴申请进行网上受理，并对相关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，审核无误后生成《资金申请表》。

三、县级农机管理部门核验工作人员持《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申请表》对通过补贴申请的农机具，逐台进行现场实物核验。

四、核验无误后，进入公示。

五、公示通过后，县级农机管理部门编制结算资料提交县财政部门申请结算。

六、财政部门审核后15个工作日内向符合要求的购机者发放补贴资金。